

唐山妇幼保健

唐山市妇幼保健院主办

2011年3月

第192期

唐山市开展孕产妇及新生儿 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评审工作会议通报

为全面提高产科和新生儿及儿科医疗保健，降低孕产妇及新生儿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准确掌握我市孕产妇及新生儿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情况及死亡原因，为行政部门工作政策的制定提供客观依据，唐山市卫生局邀请相关专家于2011年3月15日开展了市级孕产妇及新生儿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评审工作会议，此次评审除评审专家外，各县（市）、区卫生局主管妇幼卫生工作的科长、妇幼保健机构主管院长参加了会议，死亡病例涉及的经治医师参加会议并汇报了病例。



评审会议分为2部分进行,上午进行新生儿及5岁以下儿童评审;下午进行孕产妇评审。评审中各位专家本着尊重科学、尊重事实的态度客观的分析了每例死亡病例,明确死因,找出诊治过程中存在问题,与经治医生讨论,使此次会议收效显著。

此次评审中共评审新生儿死亡病例6例,其中创造条件可避免死亡5例,不可避免死亡1例;5岁以下儿童(不包括新生儿)死亡病例6例,全部属于不可避免死亡;孕产妇死亡病例8例,其中不可避免死亡5例,创造条件可避免死亡3例。

新生儿死亡评审中发现县区级医疗保健机构存在资源不足,医疗设备不能到位,抢救条件差,不能很好的完成抢救4例,对于高危孕产妇及高危新生儿管理存在疏漏,不能及时发现问题并转诊3例,其它包括医疗保健人员知识技能水平有待提高。5岁以下儿童死亡评审中发现所有6例病例全部是农村户口,在送到医院时,病情危重,抢救困难,说明家长对相关卫生保健知识缺乏或存在家庭资源不足而出现延误送医院的情况。孕产妇死亡评审中发现县(区)级医院医疗条件、资源等有限,个人、家庭保健意识差导致死亡。

针对评审中发现的问题结合我市实际,提出相应干预措施:

一、针对新生儿情况:要重视孕期保健及高危新生儿管理减少早产及新生儿死亡发生。避免不必要的剖宫产手术降低出生窒息发生。加强助产机构产、儿科医师窒息复苏技能的培训,以提高新生儿窒息抢救能力,减少出生窒息的死亡和残疾儿的发生。重视县(区、市)级医院的产科及儿科建设,建议配备急救设备如新生儿窒息抢救的呼

吸机等；更新产科服务理念、提高自然分娩减少剖腹产率，配齐抢救时必需的药品切实提高产科质量和新生儿救治水平。

二、针对 5 岁以下儿童：今后应加强区县级及基层医务人员危重症抢救知识的培训，具备一定的抢救能力，提高诊治水平和及时转诊重要性的认识。二、深入开展健康教育，提高家长及儿童自我保健意识和利用卫生服务的能力。我们将在农村大力推行“全国亿万农民健康促进行动规划”，在城市进一步搞好社区卫生服务，研究和探讨健康教育的适宜内容、有效途径和实现方法。通过健康教育，普及妇幼保健知识，倡导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和行为方式，树立正确的健康观念，引导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提高自我保健意识和利用卫生服务的能力。

三、针对孕产妇情况：继续建立、健全、完善三级保健网络，加强早期筛查高危并对高危妊娠的监护管理及评分工作，提高对高危孕产妇就地及时治疗、抢救和及时转诊能力，继续加大健康教育宣传力度，提高孕产妇及家庭的自我保健意识，对合并不宜妊娠疾病的孕产妇及早终止妊娠，以防并发症的发生。继续加强产科专业技术人员知识培训，尤其对产科急症的早期识别、诊断和处理。继续加强高危孕产妇管理和危重症抢救管理工作，在市、县级医疗机构产科均应建立院内外一体化的产科急救绿色通道。借助项目优势，“降消”项目和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项目，提高住院分娩率，降低孕产妇和新生儿死亡率，保障母婴安全；同时改善基层妇幼卫生工作，增强妇幼保健能力，提升农村医疗卫生服务整体水平。